



「嘉獎記功獎勵計劃」

目的

本計劃旨在給予同學一套實際可行之指引，讓同學有所適從，嚴守校規，並積極參與各項活動，透過享受多姿多采的學校生活，獲得均衡的發展，蒙受全人教育之益。同學在達到預定目標時，除可獲記優點、小功或大功等獎勵外，校方還會頒發優異獎狀或獎章等，以資表揚。

基本方針

本計劃由「學生獎勵組」統籌，協同各班主任及學會負責老師一起執行。同學若能在學業、品行、課外活動及服務上取得一定成績，可獲記優點、小功或大功。

運作程序

甲部 摘星計劃（日常評估）

為鼓勵同學在學業品德上持續向上及自我完善，本組將推行「摘星計劃」，使老師家長能對同學作恆常性的評估與鼓勵，更全面地反映同學日常的學習生活（具體實施情況見摘星計劃小冊子）

乙部 嘉獎記功計劃（學期終評估）

- (1) 本校所有同學皆自動加入此獎勵計劃，於每學年獲發「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嘉獎記功獎勵計劃」紀錄冊乙本。
- (2) 同學按照所須達成之項目及要求，主動參與各項活動，並主動注意自己之進度。
- (3) 在上、下學期指定日期前，同學應主動呈交紀錄冊予有關負責老師或班主任批准核實，方為有效。

計分方法：

- (1) 摘星計劃
在此計劃中每三粒星相等於嘉獎記功獎勵計劃的1分。
- (2) 嘉獎記功計劃

優點	累積嘉許分數達六十分者，除獲記一優點外，還會獲校方頒發嘉許獎狀一張，以資表揚。
小功	累積嘉許分數達一百二十分者，除獲記一小功外，還會獲校方頒發嘉許獎狀一張，以資表揚。
大功	累積嘉許分數達一百五十分者，除獲記一大功外，還會獲校方頒發嘉許獎狀一張，以資表揚。



特別獎	頒發獎章予各級累積分數最高而又不少於一百二十分者。
-----	---------------------------

- (5) 校方將按時公佈獲獎者之名單，而同學所獲記之小功或大功則會記錄在該學生之成績表及學生紀錄檔案上存案備查，以資表揚。

學生獎勵計劃各獎項之準則

甲/ 校內獎項

1. 嘉獎記功獎勵計劃

- 老師根據同學的表現給予適當分數，同學達到指定的分數便可獲優點、小功或大功。
- 詳情如下：

	所需分數
優點	60
小功	120
大功	150

2. 功課獎勵計劃

- 功課進步獎：由科任老師提名，獎勵功課有進步的同學。
- 功課卓越獎：由科任老師提名，表揚在功課上有卓越表現的同學。

3. 學業獎勵計劃（學科獎）

- 第一次中期測驗、上學期考試及第二次中期測驗時有關同學達到下列分數便可獲獎：

年級	科目	所需分數
中一、二及中三	中、英	70
	其他科目	80
中四、五、六、七	中、英	65
	文商科	70
	數理科	75

4. 畢業禮各獎項

- 最佳進步獎（可獲家長教師會獎學金）
- 各班第一名（可獲家長教師會獎學金）
- 各科成績第一名（不獲獎學金）
- 校友會獎學金：由有關班主任提名有顯著付出努力，會考分數成績良好唯

未能獲得「學業成績優異獎」或其他學科獎的應屆會考生。獲獎人數 2 名。

- 學業成績優異獎：獎勵應屆會考及高考成绩特別優異的考生
- 領袖生服務獎
- 學校服務獎

乙/ 校外獎項

1. 尤德爵士基金
2. 青苗學界進步獎
3. 新來港學童獎勵計畫
4.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傑出學生資助